附件 1：

青铜峡市 2022 年渔业新技术推广项目绩效考核实施方案

为落实好 2022 年青铜峡市渔业新技术推广项目任务，确保渔业项目顺利实施，渔业经济提质增效，特制定本方案。

一、绩效评价考核对象与指标

按照青铜峡市 2022 年渔业新技术推广项目实施方案，对全市项目实施场点全面实行绩效评价和考核。绩效评价考核按照品种、建设内容，重点从方案与措施、技术示范情况、对标管理情况等方面进行。绩效考核设立三级指标，其中：一级指标 3 个，二级指标 9 个，三级指标 14 个。

二、绩效评价和考核

（一）绩效评价

由青铜峡农业农村局组织相关部门及专家对项目实施单位进行评价考核，根据《青铜峡市 2022 年渔业新技术推广项目实施方案》确定的总体目标、重点工作、对标管理指标等，对全市 12 个渔业项目实施场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进行综合评价，并完成绩效评价报告。绩效评价报告要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出青铜峡市节本增效工作情况和取得成效。

（二）绩效考核

1. 现场打分。考核组对照《考核评分标准》中的考核内容，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现场检查和评价打分。

2. 资料核查。对照《考核评分标准》中的计划制定、工作落实、档案管理及效果评价四项考核内容，采取询问示范

点负责人和查阅有关档案资料相结合的方式，逐项评价、打分。

3.综合评价。示范点绩效评价考核分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档次。90分（含90分）以上为优秀；80-89分（含80分）为良好；70-79分（含70分）以上为合格；70分以下为不合格。考核不合格的示范点不予兑付本项目补助资金。

三、时间安排

2022年12月，由青铜峡农业农村局组织相关部门及专家按照绩效考核要求对项目实施单位进行评价考核，并向农业农村渔业渔政管理局报送绩效评价考核汇总结果和绩效评价报告。

四、绩效考核管理

（一）加强组织领导

由青铜峡农业农村局组织相关中心、站所人员组成考评小组，具体负责青铜峡市各示范点绩效考评工作。对科技示范点进行检查、考核评分和汇总考评情况。

（二）严格绩效考核

各级考核小组要认真开展绩效考核，确保绩效考评工作公开、公正、透明。考核结果要在一定范围内进行公示，无异议后及时兑付奖补资金。

（三）加强监督检查

青铜峡农业农村局对绩效考评工作进行监督检查，确保示范点能够切实发挥示范带动作用。